

《道德经》传家版第一章：

# 一部经典铸家风(上)

□董延喜

【原文】

道可道,非常道。  
名可名,非常名。  
无,名天地之始;有,名万物之母。  
故,常无,欲以观其妙;常有,欲以观其徼。  
此两者同出而异名,同谓之玄。  
玄之又玄,众妙之门。

【新译】

道是可以言说的,没有永久不变的所谓常道。  
道是可以命名的,没有永久不变的所谓常名。  
“无”是指天地的开始;“有”是指万物的母亲。  
所以,进入“无”的境界才能体悟到大道创生的奥秘;遵循“有”的法则才能体察到大道运化的轨迹。  
“无”和“有”这两者有相同的来源,但名称却不相同。它们共同叫作玄妙。  
一个玄再加一个玄,是一切奥秘的大门。

【会意】

“道”是老子学说的最高范畴,是中华文化的最高精神。如果用一个字概括《道德经》,肯定就是这个“道”字。“道”这个字,在《道德经》一书中出现了七十五次。中国的汉字是有灵性的,“道”字的写法已经说明了它的含义。甲骨文的“道”字从行从止,行字中间夹一个止字,表示千里之行,始于足下;表示人要离开原地,就必须由止而动;表示道是寻找所行路径;同时也表示人要当行则行,当止则止。金文的道字从行从首,“首”字下边一个“走之”。“首”是脑袋,代表思维,“走”用双脚,代表行动,表示思路决定出路;表示有想法必须付诸行动;表示知行合一方才合于大道。全书前后七十五处所用的“道”字,虽是同一个字,内涵却不尽相同。有宇宙的本体的“道”,生命的本源的“道”,做人之根本的“道”;有言说之“道”,道德之“道”,道理之“道”,道路之“道”,思路之“道”,规律之“道”……不一而足。

《道德经》开篇第一句“道可道,非常道。名可名,非常名”,是通篇的总纲。此十二字弄不懂解不通,全篇就无法读懂解通。从古到今,有多少人注释过《道德经》我们无法计数,正如白岩松所说:“《道德经》长期以来是被中国人误读的。”老道读过的两百多个版本中,百分之九十以上的版本一开言便陷入了“道不可言说”的误区。他们把“道可道,非常道”解读为“道不可言说”,或“常道不可言说”。如韩非子说:“道不可道。”王弼说:“可道之道,可名之名,指事造形,非其常也,故不可道,不可名也。”王安石说:“道是不可言

说的。”宋徽宗说:“道不可言,言而非也。”任继愈说:“道说得出的,它就不是永恒的道。”冯友兰说:“可以言说的不是永恒不变的道。”陈鼓应说:“可以用言词表达的道,就不是常道。”这种开言便陷入“道不可言说”,进而把“常道”解释为“永恒不变之道”的解读误区,为大众进入大道之门人为设置了障碍。正是这种“不可知,不可言”的解读念歪了《道德经》,把一部本来易知易行的经典弄得如天书,似迷宫,玄达两千多年。正是这种“永恒不变之道”的曲解抹杀了老子之道活的灵魂,世间一切事物生灭无常,变化万端,没有“永恒不变”的事物,也没有“永恒不变之道”,老子之道活的灵魂恰恰在于他是变化之道、运行之道、生生不息之道。

我们不禁要问:既然“道不可道”“道不可言”,那么老子为什么还要著书立说,在那里喋喋不休地说那“说不出的道”呢?五千多字的《道德经》古今版本之多一般人难以想象。有学者考证光“校订本”就有三千多种,解读本要远远超过这个数字。为什么会出现那么多读不懂的译文,出现那么多自我矛盾的注本?从汉朝的王弼到明清时代的译注之作,大多为儒生所为,自觉不自觉地以儒解道,使他们的译本带着浓重的儒学味道。这期间也有一些译本是高人所作,他们自觉不自觉地以佛解道,使译本带着浓重的味道。而现代的译本

则大多数是哲学界的名家所作,他们又自觉不自觉地以哲学解道学,而使他们的译本带着浓重的哲学味道。是的,道学、儒学、哲学,到了至高境界的确有相通之处,但毕竟各有其道,各行其道,不能混为一谈。老子的确讲了一些哲学,但《道德经》毕竟不是专门讲哲学的著作。所以古往今来《道德经》的译注本虽然很多,但真正以道解道,以老解老的版本却是如凤毛麟角,《道德经》被念歪也就在所难免了。

虽然绝大多数学者步王弼的后尘成为“道不可言说”的盲从者,但也并不是没有独立思考的解读,这些人中第一种观点针锋相对,把“道可道,非常道”解读为:“道是可言说的”,但在“常道”的解释上,又不尽相同。唐玄宗说:“道者,虚极妙本之强名也。首一字标宗也,可道者,言此妙本通生万物,是万物之由径,可称为道,故云可道。非常道者,妙本生化,用无定方,强为之名,不可遍举。是不常于一道也,故云非常道。”(《唐玄宗御注道德真经》)唐玄宗这里的“万物之由径”,即可应用于物;“不常于一道”,即不是常用一道而不变。司马光说:“世俗之谈道者,皆曰道体微妙,不可名言。老子以为不然,曰,道亦可言道耳,然非常人之所谓道也。”(《道德真经论》)朱熹说:“道者,变化之总名。与时迁移,应物变化。”周生春说:“道是可以表达的,它不是普通的道。如果道不可言说,那么《老子》五千言也就没有存在的必要了。”(《老子注译》)郭世铭说:“道可以说清楚的,但不是人们一向所说的那样。也就是说在老子之前以及老子同时别人也在讲道,不过老子认为他们讲得都不对,现在要重新来讲。”(《老子究竟说什么》)朱谦之说:“自昔解《老》者流,以道为不可言。实则《老子》一书,无之以为用,有之以为利,非不可言说也。老聃所谓道,乃变动不居,周流六虚,既无永久不变之道,亦无永久不变之名。”(《老子校释》)张绪通认为,根据老子在《道德经》中所说“道之出口,淡乎其无味”“言有宗”“正言若反”“道冲而用之”“上士闻道,勤而行之”“以道佐人主”等等,这“道”不

仅可以言说,可以阐明,而且可以践行,可以应用。因此,“道可以言说”没有什么可以怀疑的。可对“常道”的解释上就出了问题,不论是本着“六经注我”的原则,凭借自己的想象力与思辨力,创造或嫁接出一个“常道”的意义来;还是本着“我注六经”的原则,从《道德经》里去找“相近”的字眼,然后把它们“栽”到“常道”身上去。两种解释都难以令人信服。张绪通说,如果把“常道”仍看作一个专有名词,应该着重研究这个“非”字。“非”字可以当作“不是”解,可以当作“错误”解,也可以当作“无、没有”解。考诸古代《书经·大禹谟》:“后非众,罔与守邦。”孔颖达疏:“君非众人无以守国,无人则国亡。”《元史·食货志》:“民非食货则无以为生”诸例,都是把“非”字当作“无、没有”解。如果把“道可道,非常道”解读为“道可道,非(无、没有)常道”,就彻底否定了常道的存在,排除了因“常道”而带来的困扰。”(张绪通《道辩》)老子认同张绪通先生的观点,把“道可道,非常道。名可名,非常名”译为:“道是可以言说的,没有永久不变的所谓常道。名是可以称呼的,没有永久不变的所谓常名。”根据老子故里鹿邑民间流传,“道可道,非常道”还有另外一种断句之法:“道可,道非,常道。”用现在话说就是,老子的道是可知可行的,可是世人莫能知莫能行,道的常态是生生不息而非永恒不变。老子是一位智慧巨人。他书中的许多话书不尽言,言不尽意,话里有话,话外有音,都要叫人转几个圈圈才能理解。这《道德经》的第一句话,也许就是老子有意埋下的试金石?因为第一句话一旦解歪,后边就不知道要歪到哪里去了。按老子的话,道本来是“甚易知,甚易行”的,可偏偏弄得“天下莫能知,莫能行”(《道德经》第七十章)。因为老子早就知道:天下的人自作聪明的人太多,他们常常把最简单的事儿,弄得复杂万分,这就往往会掉到自己挖的陷阱里出不来。难怪老子感叹“夫唯无知,是以不知我”“知我者希,则我者贵”(《道德经》第七十章)!能不能真正读懂《道德经》,关键就在这第一句话上。

(感谢三河汇老子学社提供信息支持)

